

上海兴长活性炭有限公司

检验报告

产品名称	药用炭	批号	2102175
型号	767	数量	2010kg
生产日期	2021年10月18日	有效期至	2023年10月17日
检验依据	《中国药典》2020年版 二部		

检验项目	标准规定	检验结果	
性状	黑色粉末、无臭、无砂性	符合规定	
鉴别	按药用炭质量标准检查，应生成白色沉淀	白色沉淀	
酸碱度	滤液应澄清，遇石蕊试纸应显中性反应	符合规定	
氯化物	≤0.1%	符合规定	
硫酸盐	≤0.05%	符合规定	
未炭化物	按药用炭质量标准检查，不得比对照液更深。	符合规定	
酸中溶解物	≤10mg	6.6mg	
干燥失重	≤10.0%	8.1%	
炽灼残渣	≤3.0%	2.0%	
铁盐	≤0.05%	<0.02%	
锌盐	≤0.02%	符合规定	
重金属	≤30ppm	符合规定	
吸着力	0.12%硫酸奎宁溶液	按药用炭质量标准检查，不得发生浑浊	符合规定
	0.1%亚甲蓝溶液	按药用炭质量标准检查，两者消耗碘滴定液的差数不得少于1.2mL。	1.26mL
结论	按《中国药典》2020年版二部要求检验，结果符合规定。		

检验：徐小岩

审核：[Signature]

批准：张政

日期：2021年11月08日